

从场域的角度看蜀汉的崛起

——《三国演义》的价值系统与资本运作研究

李艳梅

(南华大学, 台湾 嘉义)

摘要: 本文以布尔迪厄的“场域”价值学说为理论来观照《三国演义》, 认为蜀汉的崛起, 主要在于它在天下场域中, 善于资本运作。而其资本, 则以血统出身和异姓之“义”为主构成。

关键词: 布尔迪厄; 场域; 价值系统; 资本运作

分类号: I207·41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8019(2003)01-0062-08

《三国演义》是一部影响十分深远的小说, 小说以蜀汉作为它的主述立场的价值呈现, 为凸显蜀汉的特殊性, 以蜀汉与曹魏、东吴集团互相比较, 使可见出蜀汉的特殊之处, 以及与曹魏、东吴有别的崛起特色。本文以蜀汉的崛起作为主要的探究重点, 并以曹操与孙坚等人的崛起作为对照。为有系统的呈现蜀汉的崛起, 本文拟从“场域”的角度, 来综合观照。

“场域”(field)一词在哲学、心理学及社会学领域中, 均会被提及和讨论。在当代的社会思想家中, 则以法人布尔迪厄(Pierre Bourdieu 1930~2002)的观点最具开创性意义。他针对传统西方去理解人的存在处境的客观性与主观性的两大研究向度, 及历史主义和结构主义研究上的局限, 而提出一不同以往的思想。布尔迪厄即曾云:

场域观念本身就表明我们超越了结构同历史, 保守同变革之间的传统对立^{[1](P. 126)}。

布尔迪厄对场域的相关思考, 虽来自对西方学术的反省, 但运用至文学研究时, 他的理解方式和向度, 能有效地帮助我们对本文中的人物存在世界, 有更丰富的诠释观察。

布尔迪厄的“场域”概念并不是一个纯空间的

想法, 而是要和“位置”、“资本”以及和“习性”(habitus)的概念, 结合在一起理解。他并不去匡限或界定场域的界线, 因为它是随时会变动的, 对场域进行观察, 即是先对人所处的“关系”和“位置”来做优先的理解。布尔迪厄即这么为场域作解释, 它“可以被定义为在各种位置之间存在的客观关系的一个网络(network), 或一个构型(configuration)。”^{[1](P. 134)}所以, 存在在某一场域的人, 即因所处的独特位置, 和彼此之间的关系, 而让这个场域成形; 换一个角度来说, 也就是因为所处的位置不同, 人因此而拥有了不同类型的权力和资本。所以, 它们之间便形成了支配关系、屈从关系, 或者是一种结构上的对应关系。因此, 从“场域”概念进行的思考, 就是从“关系”的角度进行的思考。在此基本的理解前提下, 个人的行为则“自然的”存在在这个生活世界中, 这也就是布尔迪厄所说的“习性”(habitus)的概念。人们在“场域”中显露了自身的性情系统, 也暗藏着社会文化系统所加诸其上的影响, 所以在既看似主观又是客观的实际行动中, 便形成了“场域”内的特殊文化和价值。把“场域”、“资本”和“习性”三者的关系作一个简单的综合表述, 即是: 习性有助于把场域建

收稿日期: 2002-10-29

作者简介: 李艳梅, 女, 台湾南华大学教师, 辅仁大学文学博士。

构成一个有意义和价值的世界，在这个世界中，人们投资精力并积累了有效的资本。^{[2](P.175)}

一、天下场域的价值系统

蜀汉与东吴、曹魏均是崛起于天下场域的集团，观察他们的崛起，首先得对天下场域的特点和规则来作一了解。

在中国文化中，自身与家与国与天下，原就是一个连续性的概念，是一种意义的延伸与扩大。也就是由自身出发，而层层推阔出去的思考。孟子即曾云：“人有恒言，天下国家，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3]因此，“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原就是此文化中的主流思想，也是认同此文化价值的实践者的实践标的。

在先秦时，由于是宗法封建制度的初步奠定，因此，各个分封的层级中，均有固定的表征：家配宗庙，国配社稷，天下配明堂；也有固定的对应对象：以天子对应天下，诸侯对应国，卿大夫对应家。^①严格来说，先秦时的“国”“家”概念并没有涵盖于天子，甚至，“国家”二字的连用，亦只限于诸侯国，宗庙与社稷则标示了两种不同的政治进路，家的宗庙强调了团体的亲缘性特色，而社稷则强调了国的地域性特色，至于明堂则强调了天子的受命于天的特殊地位。这些到了秦汉建立了大一统的王朝之后，国与天下便合而为一，统合上升至天子的层级，在政治伦理的思考上，这乃是以家的亲亲原则，阔而之为国与天下的尊尊原则。此中存在着一种即可超越（由家而至天下）的思维，但又不可有僭越行为（各层级皆已有固定的对应者）的吊诡空间。然而，无论如何，在政治伦理的应有秩序上，历代皆以天子作为一统天下的绝对代表，而与天子的相关物也都被赋予了一统天下的绝对表征。

伴随此而来的价值系统则是一种在天下场域强调“忠”，在家庭场域强调“孝”的“宗法父权”的建立。“忠”价值的确立，是和孝的价值的确立，密切相关的。在一人人欲争得一方势力的天下场域中，“忠”价值的强调和遵守，可以保障自己居于传统文化的正规里，所以，即便是天子的皇朝有了任何的变化，以“忠”之名而行的作为均可被天下人所认可，所以拥有与天子具同地位的象征物，

就意味着可让其他人效忠于此的保证。这就是一种权力的获得，以场域的向度而言，就是权力资本的形成。

从布尔迪厄（Pierre Bourdieu）的角度来看，三国的天下场域之所以成为一个场域，便在于置身在此一场域中的人，彼此之间产生了一种资本竞逐的关系，此即如布尔迪厄所言：

一种资本总是在既定的具体场域中灵验有效，即是斗争的武器，又是争夺的关键，使它的所有者能够在所考察的场域中对他人施加权力，运用影响，从而被视为实实在在的力量，而不是无足轻重的东西。^{[1](P.136)}

因此，当他们均以夺天下、统一天下为彼此竞逐的目标时，他们所视为有效的资本便成为争相竞逐的对象，他们的行事规则和意义价值的标举与实践，亦在此场域中凸显了它的有效性。当天上升平时，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理念让人们各安其位，仅能在自己之位置上，循序渐进，以为天下苍生造福为己志，所谓“学而优则仕”即是出自这样的认知。但若一当此统领天下的皇室朝纲大乱，天下秩序难以维持时，那为天下苍生造福的心志便很巧妙的以“如何有效累积和运用资本以为己谋得最好的竞争位置”的方式呈现，天下场域便在此形成。《三国演义》中蜀汉的崛起，便要这样的背景下来理解，如此方能透显出其资本的独特性。

在三国天下场域中，这些英雄人物得以发迹的重要前提，就是原来大一统的皇室——东汉王朝所建立起来的威望和秩序开始发生动摇。由于内在宦官为祸，外又有黄巾之乱的侵扰，羸弱的朝廷无力削平，于是便在各地招募义勇军以勤王，希望因此而解了皇室朝廷之危。因着招募义勇军的名义，让这些原本散布在各地，各安其位度日，原就算不上有何特别的势力的人们，开始有了一展露头角的机会。

观察蜀汉的崛起，首先要从观察领导人刘备的如何发迹开始，并以“资本”的型态差异来和另外两大阵营魏、吴的曹操、孙坚父子作对比。虽然，能在群雄之中脱颖而出，并能独霸一方，自然还包括了领导者的人格特质、拥有的地盘、军队、权势和财势。但就文本的叙述立场上，它强调的蜀汉集团的崛起特色分别展现在刘备之所以崛起的“个人”及“人和”资本上，所以，以下本文亦将从这两个向度上来进行，分别以“正统资本”及“以义

结盟”这两点来做说明。

二、“义”的正当性——就血统出身的正统资本而言

在天下场域中，“正统”是一项被争夺的资本。由于“正统”原就指的是一姓本宗的传嗣胤绪，而以宗子为正统，所以，王者便是天下之大宗，“正统”就是用来说明这个传位的合理合法性^②。他可以让拥有者占据了一统天下可以服众的绝佳位置，这就是一种“合法性”的争夺。诚如布尔迪厄所说：

对合法定义的争夺，是所有场域里的普遍共性；而争夺的焦点就是界限，就是边线，就是进入权、参与权。^{[1](P. 369)}

在刚崛起的阶段中，刘备便早已体认到与正统相关的姓氏，将会是他可资运用的资本，这个部分将从他的血统出身来谈起。

就出身而言，刘备和曹操、孙坚一样，都算不得有雄厚的家族背景。深究当时的风气，人们不论出身如何，总是会拿一位历史上的大官或者名人来作自己的祖先。所以，人们自称是名人之后，便是一件很寻常的事了。当时，曹操自称是西汉惠帝相国曹参的后代，孙坚则称是军事家孙武子之后。而事实上，曹操本姓夏侯氏，父亲过继给宦官作义子，所以，冒姓曹；至于孙坚，则仅是社会下层好打抱不平的人士罢了。曹操在三国天下场域初上场时，便是已有官爵的了，小说第一回即写他“因黄巾起，拜为骑都尉”。至于孙坚，亦因其擒盗贼有功而拜为校尉，后又因平许昌贼有功，而拜为盐渚丞、盱眙丞、下邳丞等官爵（第二回）。

相较之下，刘备的出身是最卑微的了，言其卑微，主要就其身无官职又无官爵而言。在初上场时，他仅是一个以贩屨织席为业的人，但是小说却同时强调了他是“中山靖王刘胜之后，汉景帝阁下玄孙”（第一回）这样的皇室血统。虽然如此，诚如上文所述，攀附名人之后，在当时是件很普遍的事。然而，若此“名人”就是皇室时，自然意义又大不相同。小说这样的强调，乃是为他后来发展的“正统性”埋下基础。在刘备崛起发展的过程中，和他竞争的对手，仍多将其视为织履小儿，来加以蔑视，袁术即曾大骂之：“织席编履小辈”（第二十一回）。东吴的张昭亦曾云：

刘备起身微末，奔走天下，未尝受享富

贵。今若以华堂大厦，子女金帛，令彼享用，自然疏远孔明、关、张等，使彼各生怨望，然后荆州可图也。（第五十五回）

这段话算是把刘备的出身和处境看得至为透彻。然而，“刘”氏血统，对刚发迹的刘备而言，仍是一个兴起的惟一能运用的资本。

刘备虽因平黄巾之乱而得机会崛起，但他的际遇却始终不如曹、孙。他虽有战功，却不被朝廷重视，故而未能很快地封官加爵。在天下场域中，愈先获得来自天子认可的优越的名号，则就意味着占据了愈有利的位置，由此使可推知，“天子”必然成为天下场域中一项十分有力的资本（关于此则将在尔后讨论）。所以，纵使和关、张二人合力救了被黄巾贼击溃的董卓，但董卓一问及三人之官职时，“白身”的回答，仍换来了董卓的轻蔑以对。这与尔后袁绍率领各地诸侯伐董卓时，屡派名将出战华雄而败，最后关羽以“马弓手”的身份要出战时，即被袁术呵斥“量一弓手，安敢乱言！与我打出！”这样的对待，其背后“名分卑微”的原因是一样的。

在此情况下，惟有他的刘氏血统，方能在关键时刻，为他取得较优的位置。这包括了为他解除危难及吸引众人与他连结。

当天下场域中，群雄逐鹿，人们的“位置”仍在变动之时，为了给自己争得与皇室同心的正统性资本，而又没有篡逆之嫌，人们便以“尊王室”来凸显自己的忠心。刘备的“汉室之后”之名，便在此得到较好的位置。此名分在往后，当东汉天子被挟朝廷瓦解时，更成为用以号召天下贤力与收揽人心的一个至高利器。

如前所言，来自天子认可的优越的名号，则就意味着占据了愈有利的位置，刘备的“皇室之后”之名，被真正确立，被赋予更实质意义，而得以向天下人昭告宣示，则是来自东汉天子的肯定与确认。当平定吕布此一具威胁性的人物而志得意满的曹操，将一千有功人员表奏朝廷、获天子接见时，天子问及刘备的祖先名号，刘备乃上奏曰：

臣乃中山靖王之后，孝景皇帝阁下玄孙，刘雄之孙，刘弘之子也。（第二十回）

刘备的这番表白，配合了当时天子久居曹操势力之下，却无力反扑解套的处境，自然很快就得到确认。此时天子排系谱而知刘备为己之叔辈时，便立刻叙“叔侄之礼”。自天子的角度，彼时并非如此愿意降尊认叔，而是想借刘备之力，来摆脱曹操的

弄权的一种策略运用。虽然如此，小说强调了“自此人皆称为刘皇叔”。而这对刘备而言，是一个重要的“正统资本”的确立。布尔迪厄亦言：

要想构建场域，就必须辨别出在场域中运作的各种特有的资本形式；而要构建特有资本的形式，就必须知晓场域的特定逻辑。^{[1](P.147)}

在天下场域中，人们为了能有效得到一统天下的权力，所以，占有一靠近此权力的核心的位置，或者抢夺来自天下场域中权力最高者的相关资源，便是一必然发展的运作逻辑。

此处仍要强调，刘备崛起时，并无任何可供竞逐的资本，但他懂得运用他与皇室那一点血统上的关系，来获取于已有利的打天下的条件。在彼时，曹操虽挟持了天子，但还不敢有任何造次的举动^③，因北方尚有势力雄厚的袁绍，荆州尚有重镇刘表，其他地区亦零星有如袁术、公孙瓒……等人的小势力，若落人以“谋反篡逆”之口实，则必遭致天下所有其他势力的联结反扑。所以，在天下场域中，虽皇朝形同瓦解，但天子仍有一定的威望，因此，获得天子的认证，即确立了他名属汉室的“正统”的地位。从此，天下人纷纷以“刘皇叔”相称，由人们在使用此名号的情境，便可一窥它所带来的优越地位。例如：当徐庶被曹操用计赚至徐州时，徐母得知徐庶弃刘备而投曹操，便大骂之，而以“曹操欺君罔上之贼”与“刘玄德仁义布于四海，况又汉室之胄”（三十七回）相对比。而刘备急于求才，三访孔明，拜见之词亦首云：“汉室末胄……”以此来标示自己的身份。孔明答应下山时亦云：“吾受刘皇叔三顾之恩……”，而后，在周瑜献策，将刘备以招亲名义，欲将之秘密骗至东吴而杀之时，孔明用锦囊妙计，使其曝光，乔国老便以“事已如此，刘皇叔乃汉室宗亲，不如真个招他为婿，免得出丑”而巧妙化解了刘备的杀身之祸。

凡此种种均在说明：在先天上，刘备即拥有一项曹、孙所没有的一个崛起时的重要资本。小说特别强调了刘备的“皇室血统”，此有一另外的思考，即是为他在往后自立为王时，乃为“延续汉室”的正当性说法做背书，而此是其他阵营远远不能相比的。

事实上，此“延续汉室”的正当性说法即是所谓“正统”存续的问题。单就“正统”之名而言，其他两大阵营的曹操、孙坚，虽没有像刘备那样有先天上的优势，但他们也会在此花下功夫。在天下场域中，与“正统”相关的象征，除了“刘姓血

统”之外，另外，还有“天子”本身和“玉玺”这个外在名器两项。探究这三者在天下场域中的意义，实可从“符号”的角度来出发。此以布鲁默（Blumer, H.）所提的“符号互动论”说明最为简要有力。他提了三点值得注意：其一，人类对待事物的行为系以此等事物对他们的意义为基础的。其二，这些意义乃是人类社会中社会互动的产物。其三，透过每个人用来处理各自所遇到的符号的诠释过程。这些意义得到修正与运用。^{[4](P.114)}从以上三项重点，即可知“皇室血统”“天子”“玉玺”均是皇朝的相关物，在皇朝势力动摇之际，这三者便成了众人争夺的对象，从符号的意涵来看这三者均是可以为世人所接受的“正统的象征”。所以，它们便是群雄逐鹿所争夺的对象物。对于深处在天下场域的竞逐者而言，这些象征物都意味着天命最终将一统天下的大位命定给谁的重要指标。

就天子、玉玺这二者而言，早在宦竖为祸，何进引董卓之兵入宫开始，便为天子的争夺战揭开序幕。彼时天子已无实权，所以，以拥有雄厚兵力者为争夺成功的优先条件。故先是董卓，董卓亡，便落入部下李、郭汜之手。彼时，此二人欲杀天子而代之。幸张济、樊稠谏曰：

今日若便杀之，恐众人不服；不如仍旧奉之为主……（第十回）

由于“取而代之”的时机未到，在豪强环伺，天下大势仍混沌未明之际，天子仅能被挟持，被利用而不能被杀、被篡逆。因为，天子此原本一统天下的象征意义，有可被运用为强而有力的用以号令诸侯的符号。所以，曹操策士荀早就为曹操剖析掳获天子的重要性：

昔晋文公纳周襄王，而诸侯服从；汉高祖为义帝发丧，而天下归心。今天子蒙尘，将军诚因此时首倡义兵，奉天子以从众望，不世之略也。若不早图，人将先我而为之矣。（第十四回）

当曹操以“勤王除暴乱”为名而得到天子时，不仅挟天子以令诸侯，更藉天子而自封为“汉相”，为谋新王朝的蓄势以待，曹操更随即宣布移驾许都，小说即以“自此大权归于曹操：朝廷大务，先禀曹操，然后方奏天子”（第十四回）宣示他在天下场域位置的改变。此种位置的改变，让他隐然居于天下场域的至高点，其他人因天子的缘故，必然多所顾忌，如许田打猎，刘备关羽不敢轻举妄动即是一例。

在李、郭为乱的同时，“玉玺”则因孙坚入洛阳而意外获得，当彼初获之际，大将程普不仅详述玉玺的来历和流传过程并且更云：

光武得此宝于宜阳，传位至今……今天授主公，必有登九五之分，此处不可久留，宜速回江东，别图大事。（第六回）。

于是孙坚大喜：“汝言正合吾意”，乃以生病为由来辞袁绍，而被袁绍点破：“吾知公疾：乃害传国玺尔。”孙坚在大怒之下，便趁隙回江东发展，而袁绍亦心有不甘，便修书一封连夜派心腹人送与刘表，教其在路上截住而夺之。此争玉玺之态正式浮上台面。而后，孙坚之子孙策因欲向袁术借兵，而不得已将玉玺为质，彼时袁术身处淮南，地广粮多，得玉玺之后，便“思僭称帝号”，袁术的说法是：

吾袁姓出于陈，陈乃大舜之后。……又有传国玉玺。若不为君，背天道也。（第十七回）。

此处，拥有“传国玉玺”是袁术欲称帝的主要条件，于是，便称帝号，乘龙凤辇，虽如此，却未获天下人之认同。孙策即便怒斥其：

汝赖吾玉玺，僭称帝号，背反汉室，大逆不道！（第十七回）

刘备与袁术战时，亦责骂其“汝反逆不道”（第二十一回）。袁术此举之所以招致天下人的反弹，主要乃因天下定于一尊的天子仍在之故，是以招致“逆反”的骂名。最后，袁术死，玉玺落入部下手中，献予曹操，从此天子、玉玺均归于曹操。

就天下场域的“正统性”资本累积来看，曹操拥有了后天上的两项资本，相较于刘备先天上的“皇室血统”而言，形成了强烈的对比关系。小说在此则为刘、曹在天下场域的角逐定调——一是先天理想的天命之所归，另一则是后天现势的巧取豪夺。

三、以“义”结盟——就人和特性而言

在天下场域中崛起，是绝不可能靠个人的单打独斗就可成事的，他需要有人一起结盟成为集团发展的核心力量，各个集团均需要多多招揽人才方能成事，然而小说即透过孔明之口而言刘备集团特色：

将军欲成霸业，北让曹操占天时，南让孙权占地利，将军可占人和。（第三十八回）

“人和”是刘备崛起的另一项重要资本，所以，小说在开卷这一回便以蜀汉的核心人物——刘备、关羽、张飞的集结为主述重点。值得注意的是：小说以“宴桃园豪杰三结义”，来定位他们的关系。这种异姓结为兄弟的方式，和曹操、孙坚集团初始结盟的关系特质，有根本上的差异。

就人与人的关系特质与模式而言，“群己”角度的观察便值得注意。以“群己”的角度来看，在中华大文化中，中国人在群己关系上，展现了一种以己为核心的思维特色，此即是费孝通所言的“差序格局”。费孝通以一个比喻来说明：“我们的格局不是一捆一捆扎清楚的柴，而是好像把一块石头丢在水面上所发生的一圈圈推出去的圈子的中心。”④这种组织结构和思维特色，早在先秦孔子时便奠定基础，孔子强调的“推”的艺术——推己及人、爱有等差，以及孔子以“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是所，而众星拱之”的为政者的比喻，都展现了以自己为中心，像四季不移的北斗星，其他人则随之移动的思维特色。

中国人在面对群己关系时，由于以己为核心堡垒，其他人则随着与己关系的深浅而一波一波地推扩出去，每一个个人都是如此的存在和思维状态，是以当自己和他人有了交错、重叠时，波纹结构便会重新自动组合，无论如何调整，总又回到每个波纹都是以己为中心的序列结构。如此之思维特色，正也可从“修、齐、治、平”由己→家→国→天下，层层推扩的思考观点得到印证。自然，在此“差序格局”的思维中，因着宗法社会的影响而有的伦理观，使得中国人通常会以“血缘”来作为最接近核心的依据曹操与孙坚集团的初始发展，即是以“宗亲血缘”为基础。

综观曹操的崛起，在“人和”结盟的部分上，从他刺杀董卓不成，四处流亡，最后回到陈留老家，招募义勇军，此即是他集结众人势力的开始。值得注意的是，小说叙述：夏侯与族弟夏侯渊壮士千人来会，又曹氏兄弟曹仁、曹洪各引兵千余来助。这些均是他的同族兄弟，便可知在他初初崛起时，同宗乡亲发挥了极大的力量。而事实上，在曹操集团中，其核心份子也确由曹操的亲族所组成，一为曹姓，一为夏侯姓。这两大姓的将领常常为曹操立下汗马功劳，而每当曹操遇危难时，总是会有这两大姓的宗亲来解救。例如，曹操被吕布攻击

时，情况危急，幸赖曹洪与夏侯 方解了此项危机（第十一回）。又如尔后曹操因诱张绣婢，招致张绣夜袭事件中，危急时，护送曹操后被砍成肉泥的，即是曹操的侄子曹安民；而让马与操，牺牲自己的人，即是曹操的长子曹昂（第十六回）。小说又言“操在兖州，招贤纳士……自是曹操部下文有谋臣，武有猛将，威震山东”（第十回），当彼时曹操羽翼已丰时，刘备仍只是一个流离失所，四处投靠他人的可怜虫罢了。

孙坚的例子亦如是。东吴的崛起基业即是靠着孙坚、孙策所建立的，到了三国鼎立时的孙权，便只要守成即可。连曹操便曾对此与刘备论天下之英雄时，说孙策乃“藉父之名”（第二十一回）。东吴主要以江东作为自己壮大势力的地盘，自孙坚得玉玺之后，即立刻往江东另谋一片天，他所用的士人亦多为江东之人，以地方意义唤起地域宗亲进而凝结成一股力量。此诚如孔明所言，东吴乃占了地利之便。所以，由孙坚孙策开始奠立的人脉基础，在三国鼎立时的孙权时代，便发挥了极大的功效。如老将黄盖、阚泽、策士张昭、及大将兼军师的周瑜均是。这些都说明了东吴的崛起主要仰赖于父子兄弟血缘累积的人脉，以及江东地方乡亲血浓于水所发挥的力量所致。^⑤

对照曹魏和孙吴的崛起，刘备在刚崛起时，并没有刘姓兄弟和同宗族人或地方人士来构成核心力量。前面已强调，血缘亲族所构成的结盟关系，保证了人与人相连凝聚的有效性，而这是天下场域中，可供利用的人力资本，当这方面不具优势时，天下场域中的人便以结亲的方式来促成关系的转变。前已提及：在场域中，关系的转变意味着位置的改变，也意味着在天下场域中权力结构的改变。所以，我们常可见到此种方法的运用。例如：董卓欲收编孙坚两相结盟，便派人传达以女与其子结亲之意（这六回），又如当袁术想交好吕布结成同盟除掉刘备时，使欲以其子来迎娶吕布之女（第十六回）。这种行为本身，可说是欲结成亲属关系以产生力量的效应模式。本文以“人为亲属关系”名之，当这种“人为亲属关系”成为一种在天下场域中发展的工具与手段时，这便不难理解往后曹操何以会强将自己的女儿配与汉天子为贵人，而后伺机杀了皇后，迳自作主将女儿升为正宫皇后了（第六十六回）。

除了“结盟”的这种“人为亲属关系”之外，另有一种异姓父子与异姓兄弟连结的关系。凡异姓

结为亲属者，均多是希望在风云诡谲的天下竞逐中，厚植自己一分实力，产生一种“拟似”亲属宗族连结而有力的力量。小说在这个部分即突出了刘备集团“异姓”结盟为兄弟所发挥的力量与意义，这种价值与意义超越了亲属宗族的本然结合。“结义”是蜀汉崛起的基本现象，也是它重要的资本，它与其他集团最大的区隔处，在于强调不为私利，不为地方宗亲打拼的价值。且看刘备关羽张飞，其结盟乃在于：

念刘备、关羽、张飞，虽然异姓，既结为兄弟，则同心协力，救困扶危，上报国家，下安黎庶；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只愿同年同月同日死。皇天后土，实鉴此心。背义忘恩，天人共戮！（第一回）

刘、关、张以祭天地，赤忱可表的方式，宣告彼此的休戚与共，共赴国难的心志。这一种超越亲属宗族关系的宣告，确立了蜀汉集团崛起的基本精神。那就是：没有先天血缘地域的关系，但却有内共同理念的结合。这份宣告也强调了三人共生死的神圣性，所以当关羽在下邳之役被曹操诱困在土山上时，在无法以死明志的情形下，最后约三事而暂降。每一个约定都在说明他为刘备考量和关系的永不改变，最后当得到刘备下落时，便挂印封金而去，过五关斩六将，成就了让曹操十分羡慕的“义士行”（第二十五回至二十七回）。三人的这份团结的生死情谊，在古城聚义，张飞由错怪关羽的背弃而愤怒，到关羽斩曹军之大将明志，二夫人诉说经过，张飞大哭时，更能见出（第二十八回）。

当我们的注目焦点放在蜀汉的结义上时，自不可忽略在天下场域中各方豪杰崛起阶段时，亦十分著名的义父子——丁原与吕布及董卓与吕布，小说似乎有意以此作为讽刺的对比，因为，吕布不仅因自己之私利而杀了义父丁原，去投靠当时有权有势的董卓；而后又因自己之私欲，而杀了义父董卓，连连两次以杀了对方来毁了这种“人为亲属”关系。姑不论此人是否该杀，但因为吕布均从自己私利的考量上出发，所以，便彻底毁了其他人与之结盟的念头。当曹操俘虏了吕布，因吕布之勇，而想与之结盟时，刘备提醒：“公不见丁建阳、董卓之事乎？”记曹操立刻杀了吕布（第十九回）。由此可见，“人为亲属关系”展现在其他人身上时，则其连结基础就十分薄弱，但小说却刻意强调了蜀汉的人和条件正是奠定在这样的核心基础上，这不仅说明了他们无私的人格特质，并强调了他们彼此连结

的内在理想性，而此则绝非吕布之流所能比拟。

从天下场域的位置而言，刘关张均是社会的较低层的人士，他们以结义的方式，抬高了人格品质的资本，确立了一种至高的理想追求，此种特色的标举，即代表着晋升到一种“人格”和“集团品质”的保证。此种资本的累积，使得人们对它会有—种“理想”的向往。他们是有别于曹魏和东吴的，因此，就小说所虚构的结义情节，吾人可知，在文本中作者建构了一个独特的集团特色，而这也意味着蜀汉集团也将吸纳具有同样认知和理念的人才。因此，蜀汉的其他核心人才，亦是此种连结模式，虽无人同祭拜天地以明志的仪式，但其却有着相通的内在精神，如赵云和孔明。他们的加入蜀汉即是一例。

赵云在未投靠刘备之前，曾换了两个主子——袁绍和公孙瓒，他更换主子的原因乃在“绍无忠君救民之心”（第七回）“公孙瓒不听人言，以致兵败自焚。袁绍屡次招云，云想绍亦非用人之人”（第二十八回），所以，赵云以一种相当具主动出击性的方式来选择他要投靠的阵营。直到遇到刘备，而言：

云奔走四方，择主而事，未有如使君者。今得相随，大称平生，虽肝脑涂地，无恨矣。（第二十八回）

而对刘备而言，他很早就对赵云有不舍之心，但却从未以其他利益好处来加以诱之。直到赵云将其政治理想和对人主明君的理想，找到一具体的投射对象，彼此才有这一遇合。往后，赵云长坂坡单骑救少主，以及和刘备的深入东吴阵营，均见出其在蜀汉阵营的重要地位。而孔明的加入蜀汉阵营，小说则强调了刘备三顾草庐。其实此亲自的造访，曹操和孙氏集团亦有类似的情节，例如：曹操听闻程昱，便“遣人于乡中寻问，访得他在山中读书，操拜请之。”（第十回）而当孙策得知张昭张有经天纬地之才时，便“令人赍礼往聘，具辞不至。”最后“策乃亲到其家，与语大悦，力聘之，二人许允。”（第十五回）但此处不同的是，小说特意写道：孔明以己“懒于应世”而再三推辞时：

玄德泣曰：“先生不出，如苍生何！”言毕，泪沾袍袖，衣襟尽湿。（第三十八回）

于是，孔明见其意甚诚，故才愿相随下山，此处真正打动孔明的并不是二人的相谈甚欢，亦不是单单领导人的亲自造访，此中关键乃在刘备展现的一种大公无私和尽为百姓苍生着想的仁者情怀，而孔明

回报给他的则是全然不计代价的付出。

蜀汉阵营在桃园三结义时，便奠定了这一集团内在连结的价值与意义。所以，不同于其他阵营的，除了宗族血亲及地方势力之外，还有政治理想的标举与实践。这也是它和其他集团所拥有的资本中，最不相同的地方。

四、结语

吾人可见，蜀汉的崛起，有着和曹操与孙氏集团不同的资本特色，此中，小说以蜀汉作为价值立场的投射。所以，对照着其他两个集团，蜀汉的理想性色彩，说是极为浓厚的。从场域的角度，更可见出它崛起时，所运用的文化资本的特殊之处。

相较于蜀汉的理想性，曹操集团与孙氏集团，则分别在亲属血缘与地域关系的资本上讲求。曹操与孙氏集团也都懂得争夺有效的正统资本，以存植自己崛起与发展的实力与正当性。观察他们在天下场域的崛起，可说都是为一统天下的位置来进行他们各自的集团发展，姑不论原先的救亡图存、立志勤王的心志，一当他们有着共同竞逐的目标时，便同时进入了相同的场域中。也正因此，才能见出他们所凭藉资本的特殊发展。

参考文献：

- [1] 皮埃尔·布尔迪厄 (Pierre Bourdieu). 实践与反思——反思社会学导引 [M]. 李猛, 李康译. 北京: 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 1998.
- [2] 皮埃尔·布尔迪厄. 文化资本与社会炼金术——布尔迪厄访谈录 [M]. 包亚明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7.
- [3] 《孟子·离娄上》[M].
- [4] I. Craib. 当代社会理论 [M]. 廖立文译. 台北桂冠图书公司, 1986.

注释：

- ①相关研究可参见王健文《奉天承运——古代中国的“国家”概念及其正当性基础》第五章“宗庙、社稷与明堂”，台北东大图书公司，1995.
- ②有关于“正统”在史学上与儒学上的复杂讨论，其原始中心概念，可说是来自于宗庙制度，所以，有关正统的认知，原就和传位宗子有关，参见龚鹏程《宗庙制度论略》一文，收于氏著《思想与文化》，192页，台北业强出版社，1986年版。
- ③从周秦以来，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的封建宗法世袭制度已根深蒂固地在人们心中，所以，一个封建王朝，不到它已腐朽不堪，人们通常是不会起而推翻它的。又或者要推翻它时，人们往往还要找到一个皇室后裔作替代品，否则便要甘冒“篡

逆”此大不讳之名，如秦末项梁、项籍起兵，便从民间找到楚怀王的孙子心，立为楚王，做为傀儡。曹操的扶立汉献帝，并以天子之名来号令天下，均是此种文化下的写照。

④费孝通用“捆柴”来比喻西方社会“团体格局”的组织方式，以和中国的“差序格局”作一区分，他说：“西洋的社会有些像我们在田里捆柴，几根稻草束成一把，几把束成一扎，几扎束成一捆，几捆束成一挑。每一根柴在整个挑里都属于一定的捆、扎、把。每一根柴也可以找到同把、同扎、同捆的柴，分扎得清楚不会乱的。在社会，这些单位就是团

体。我说西洋社会组织像捆柴就是想指明：他们常常由若干人组成一个个的团体。团体是有一定界限的，谁是团体里的人，谁是团体外的人，不能模糊，一定分得清楚。”见费孝通《乡土中国与乡土重建》第23页，台北风云时代出版社，1993。

⑤孙权在用人方面，原就偏向江东人士，此由他和庞统的对答即可见出。

责任编辑◎孟祥荣

An Examination of the Rising of the Kingdom of Shu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Field ——A Study of the Value System and Capital Operation in Romance of the Three Kingdoms

LI Yan- mei

(Nanhua University, Jiayi, Taiwan)

Abstract The paper examines Romance of the Three Kingdoms on the basis of the theory of "field" value formulated by Pierre Bourdieu, believing that the rising of the Kingdom of Shu mainly lies in the fact that the kingdom was very good at making full use of the capital in the field of China. Its capital refers to its surname which is that of the royal family of the Eastern Han Dynasty and to the loyalty to friends of different surnames.

Key words Bourdieu; field; value system; capital operation